

# Maxicity Holdings Limited

## 豐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95)

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_\_\_\_\_  
地址為 \_\_\_\_\_ (附註1)  
為豐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 \_\_\_\_\_ 股(附註2)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及(電郵地址)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尖沙咀加連威老道100號港晶中心6樓1A室及以電子方式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按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表決。

普通決議案(附註4)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2(i)	重選趙少玲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ii)	重選曹炳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4	重選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之薪酬。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或處理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本公司股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		
7	待第5項及第6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根據第6項決議案所購回本公司股份總數擴大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予董事的授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7項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附註4)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8.	採納經修訂細則(定義見通函)獲採納為新組織章程細則，以替代及摒除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以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管理人員作出採納經修訂細則所需之一切事宜。		

日期：二零二二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6)：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股東名冊所示全名(以中文或英文)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且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倘並無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請填上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地址以及電郵地址，如未有填上姓名，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之受委代表。
  - 該等決議案全文載於連同本代表委任表格寄交本公司股東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述所載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倘 閣下在經正式簽署並交回之本代表委任表格中並無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各項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倘 閣下並無就某一項提呈之決議案作出特定指示，則受委代表可就該項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代表亦可就任何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而並未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倘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方為有效。
  - 如屬聯名持股，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則只有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聯名持股名列首位之聯名持有人方有權就此表決。
  - 代表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受委代表必須出示已填妥及簽署之本代表委任表格及受委代表必須通過提供與本代表委任表格一起發送予本公司股東之通函第i-ii頁中列出的資料進行預註冊。
  - 本代表委任表格一式兩份。其中一份應根據附註6之指示交回，另一份應根據附註8之指示於股東週年大會出示。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賴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將視作已撤回論。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其簽署人簡簽示可。
  -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界定詞彙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者具相同涵義。
  - 本公司提醒有意行使其投票權的股東，強烈建議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
-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 本聲明所指之「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賦予「個人資料」之相同涵義。
  - 閣下乃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且該等資料將用以處理 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
  - 除非按法例規定，例如應法庭命令或執法機關之要求，否則個人資料將不會轉交其他第三方(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除外)及將在必要期間保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之條文要求查閱及/或更正相關之個人資料。任何該等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向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提出。